

## 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名称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无锡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，因经营发展需要，需变更调整公司名称和公司法定代表人姓名，其已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，具体如下：名称由“无锡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”；法定代表人姓名由“黄新”变更为“唐劲松”。除上述变更外，其他工商营业执照登记信息不变。此次变更后，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和持股比例不变，仍为公司控股股东，不会对本公司的资产、运作及管理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
### 二、备案文件

《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》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12日